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工程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24-02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24-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24-02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6 日